



烟草农业

**领导信箱**  
ldxx@tobacco.gov.cn


**烟草论坛**

**留言板**

**电子邮件定制**

**短信互动**
[首页](#) [政务信息](#) [行业资讯](#) [社会服务](#)
[站内搜索](#)  [搜索](#)
[办事大厅](#) | [消费者](#) [零售客户](#) [烟农](#) [烟草企业](#) | [信息公开](#) | [信息公开目录](#) [依申请公开](#) [信息公开指南](#)

 当前位置 >> 科技信息 >> 烟草农业      查看: [减小字体](#) [增大字体](#)

### 烟叶预检收购方式的探索

2008-10-27

现代烟草农业需要与之相适应的现代烟叶收购方式,当今烟叶收购的主要矛盾表现在传统烟叶收购模式明显滞后于现代烟草农业的要求,烟叶收购甩把定级在时间上、规模上都不能适应现代烟草农业发展。如何探索烟叶新的收购模式,适应现代烟草农业收购的发展要求成为当前烟叶收购迫在眉睫的问题。

2007年,鹤峰县烟叶分公司为了探索新的收购模式,吸取外地经验,按照州公司统一部署,全面实施烟叶收购预检制,摸索出了一套新的收购方式,解决了烟叶收购中长期存在的把烟纯度不高,把内掺杂使假,收购进度缓慢,等级分格率低,收购管理水平低等弊端,赢得了烟农和各烟厂的高度赞誉,得到了省、州公司的充分肯定,实现了烟叶收购从传统收购方式向预检制收购方式的转变。

#### 1 传统烟叶收购方式解析

传统烟叶收购方式即烟农在家将烟叶整理打捆后,再运到收购组,收购人员通过甩把定级收购烟叶。传统收购方式是在收购组收购数量不大、种植规模小的基础上,通过甩把定级来收购烟叶,虽然有时合格率较高,但不适应现代烟草农业发展的需要。

##### 1.1 收购规模小

甩把定级收购建立在小规模烟叶种植基础上,烟叶收购量少,收购组设置较多,平均每个收购组的收购量仅20—25万公斤。只有在日收购数量少时,技术员才能按时、按等级要求甩把定级;一旦日收购量增大,技术员就无法按规定要求做好甩把定级收购,等级质量往往达不到规定要求。而现代烟草农业是规模化、集约化、专业化的烟叶生产,需配套一批收购量达到2—3万担的标准化站、组,仅靠甩把收购难以完成收购任务。因此甩把定级收购模式已不能适应现代烟草农业收购的要求。

表1 鹤峰县烟叶分公司烟叶收购组设置(个、万担)

年份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预计)
收购组	45	42	34	31	25
收购量	8	10	14.5	11	15

国家烟草专卖局总机

010-63605000

新闻投稿热线:

010-63606303

010-63605947

010-63605142

cx-out@tobacco.gov.cn

## 1.2 收购进度慢,时间长

传统收购模式验级员验级时要甩把定级,并对有些烟叶要逐片整理,极大的耽误收购时间。每个验级员平均每天甩把收购约为 2500 公斤,烟叶一个月收购量仅为 7.5 万公斤,如一个收购量为 30 万公斤的收购组,收购时间就需要 4 个月,无法按时完成烟叶收购任务。

我县有这样一则报道来描述过去烟叶收购的情形:烟农交售烟叶时,往往男女老少举家在收购组出售烟叶,天没亮就去排队,短的半天,长则一天,有时还要在收购站过夜,不但误工费时,开销也大,烟农怨声载道。由此可见,旧的收购模式已无法适应烟农售烟的要求。

## 1.3 烟叶质量难于保证

甩把定级收购烟叶工作量主要集中在收购员手中,其质量难于保证。一是长时间逐把验级,会出现视觉疲劳现象,易造成定级失误;二是收购员素质决定了验收的准确性,不加强管理,就容易发生关系烟、后门烟,同时易受烟贩烟霸的威胁而松级价收购,导致等级质量差;三是部分烟农分级扎把质量较差,把内掺杂使假较多,导致进库烟叶质量较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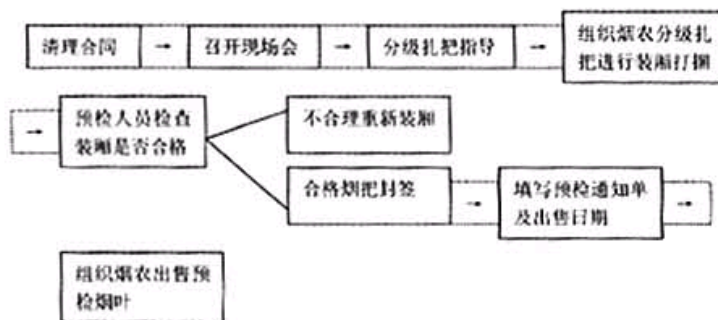
## 1.4 不利于规范管理

烟叶收购规模小,收购时间长,不利于烟草公司对收购组的规范管理,收购员在收购中易出现内外勾结,弄虚作假和违规违纪案件。例如我县 1997 年收购组设置达 60 多个,大部分收购组亏损,直接造成全县烟叶收购亏损。

## 2 烟叶分户预检收购模式介绍

烟叶分户预检就是将收购时间前移,收购期间预检员在烟农家中先分级打捆,再收购

小捆烟的收购模式。其流程为:



### 2.1 全面清理合同。

在烟叶预检时,收购组人员、预检员全面清理与烟农签订的种植合同,清理时务必做到准确、真实,切实维护合同的严肃性。无合同的烟叶不予预检。

### 2.2 加强宣传力度,做到家喻户晓。

统一宣传内容,统一宣传口径,加大对预检的宣传力度,通过办宣传栏、黑板报、宣传标语、座谈会、公开信、烟农须知等方式宣传烟叶入户预检目的、意义、步骤及要求,并以村为单位召开烟农座谈会,走村入户发放宣传资料,把入户预检的方式、方



法和好处宣传到每一烟农,做到家喻户晓。

### 2.3 按分级扎把要求,指导烟农分级扎把。

引导烟农坚持做到烘烤一炕,分级扎把一炕,指导烟农按照同部位、同颜色、同长短、齐把头的要求分级扎把,分级扎把烟叶一定要经预检员检查合格后方可装箱打捆。

### 2.4 装箱、打捆。

经预检员检查合格分级扎把烟叶可进行装箱、打捆。装箱统一用长 80cm、高 50cm、宽 10cm 的标准预检盒进行装箱,装箱时将每两把烟交叉顺序装箱,装箱后捆成 10 公斤左右的烟捆,按顺序放好保存,四周要封严、盖实、防止回潮。

### 2.5 封签、预检通知单的填写。

烟农打捆出售的烟叶,必须经预检员捆捆检查合格,再把头捆绳连接处贴上经预检员签字的封签。封签后由预检员填写预检通知单,填写出售日期,预检初检单每周上报烟站统计员,与烟农联和收购小票作为兑现生产扶持费的依据。对不合格的打捆烟叶散捆,重新整把,待合格后再打捆,检查合格后方可封签。

### 2.6 烟叶出售。

各烟草站、收购组根据收购点实际情况安排收购计划,下发到预检员,张贴至各村,各预检员根据收购计划安排,落实到村、组、户,按预检数量填写交售日期和交售量。

## 3 烟叶预检收购模式顺应现代烟草农业的发展

3.1 烟叶预检制度扩大了收购规模,缩短了收购时间,为实现现代烟草农业奠定了基础。

实现烟叶收购预检制度,使烟叶收购工作前移,烟叶在出售之前就完成了分级、扎把、装箱、打捆工作,烟农只需按时、定点要求出售烟叶。出售时,变甩把收购为小捆收购,节省了烟农交售烟叶时间,降低了劳动用工损耗,缩短了烟叶收购时间,从而扩大了收购规模,这正是现代烟草农业集约化、规模化所求的,因此,为现代烟草农业奠定了基础。

3.2 实行烟叶预检制度提高了收购人员和烟农的素质,提高了烟叶等级纯度,为烟草企业规范管理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实行烟叶预检制度,需要对各级各类烟叶收购人员及烟农进行一系列的培训和业务指导。对烟农需要进行分级扎把指导,按“四同”规格进行扎把,才能封签,大大减少和杜绝了混色、混部、混把的现象;对预检员要培训业务技能,才能有效地对烟农分级扎把进行指导;对烟草公司,实施烟叶收购预检制度,将烟叶收购管理工作前移,进一步优化烟叶质量,提高了等级合格率。按时定点收购使烟叶收购工作规范有序进行。通过这些做法,提升了烟叶收购管理水平,进一步提高了烟叶商品质量,在不断满足烟农技术服务需求的同时,也满足了烟叶市场的质量需求,最终使烟草企业增加了效益。这正是现代烟草农

业所要求的。

3.3 实行烟叶预检制度有利于烟叶市场的规范管理,打击烟贩烟霸,维护国家和烟农利益

经过烟叶预检,烟农手中的烟叶已打捆、封签,控制了烟贩组织烟叶的源头,同时烟贩烟霸的“合渣烟叶”无人预检,无人约定收购时间,无人收购,失去了立足之地,达到了打击烟贩烟霸,规范烟叶市场管理的目的。2007年,我县烟叶收购过程中,烟贩烟霸明显减少,无一例欺行霸市,占秤要价的现象,烟叶收购做到了“公正、公平、公开”,维护了烟农利益和国家利益。

## 4 问题与建议

### 4.1 存在的问题

烟叶预检在我州作为新鲜事物,不可避免还存在需要改进的问题,通过一年来的预检探索,主要存在的问题有:一是预检参差不齐,部分预检烟叶质量达不到规定要求,少数收购员收购时把关不严,小捆定级不准确,等级达不到要求;二是后期预检质量明显低于前期预检质量,部分站还存在着后期只抓收购进度,忽视预检质量,存在着后期执行不力,前热后冷,前紧后松的现象;三是还存在着个别烟农在分级扎把过程中,掺杂使假,预检员封签把关不严,导致收购的烟叶仍然有把内质量达不到规定要求的现象;四是预检员的配备相对增加了经济费用。

### 4.2 建议

烟叶预检制是适应烟草现代农业的一种收购模式,只要完善制度,加强考核,不断摸索创新,就可以解决存在的问题。2008年烟叶预检需要不断完善和创新。一是要加强对烟农分类管理,对生产水平高、守信用的A、B类烟农可以进行全方位预检,收购时甩捆收购;对于生产水平不高,不守信用的D类烟农,要重点监控,收购时可解捆甩把收购。二是要完善预检制度,建立专职预检员档案,将预检员纳入公司统一培训考核,合格后持证上岗,才能确保烟叶预检质量。三是要科学安排烟叶预检时间及约时定点交售时间。预检要做到有序,按步骤、规范有序进行,烟农交售烟叶时按通知交售,防止打乱仗。四是烟叶预检一定要自始至终,要特别注意加强后期管理,防止收购中后期因主要力量放在烟叶收购上,减少了对预检员的管理,未达到后期预检的效果。

烟叶预检员虽然在实施初年还存着一些问题,但是从提高质量,满足市场需要,增加烟农收入等角度讲,利远大于弊,烟叶预检是适应烟草农业现代化的必然要求,通过不断创新与改革,可以预见,这一收购模式必将取代传统烟叶收购模式,使烟叶收购管理上一个新的台阶。



主 管：国家烟草专卖局办公室

主 办：国家烟草专卖局信息中心

地 址：中国北京西城区月坛南街55号(100045)

备案序号：京ICP备05033420号

建议使用：800\*600分辨率以上，IE5.0以上浏览器

未经许可，本网站包括图像、图标、文字在内的所有数据不得转载